

##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本公司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4 月 6 日分别以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及全体高级管理人员。2007 年 4 月 17 日上午 9:00 在本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到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监事会主席吴时炎先生主持了会议，逐项审议了各项议案，经投票表决以下二项议案均以 3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而获通过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- 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- 二、审议通过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-基本准则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07 年 4 月 17 日